

2025 年垣曲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5 年，上级提前下达我县转移支付 162986 万元。其中：

1、返还性收入 866 万元。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910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468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2345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833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 157124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83103 万元（其中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补资金 137 万元用于县城街道清扫保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5903 万元，结算补助-54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3938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88 万元（与均衡性转移支付中绿色发展转移支付 1940 万元共同用于住建、林业、湿地公园等绿化项目），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848 万元（用于蒲掌至南堡（河底河村段-近佛村段）路面改造工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7671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50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52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4981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601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88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

移支付 9200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09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9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49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72 万元，教育 18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332 万元，卫生健康 185 万元，城乡社区 150 万元，农林水 1036 万元，交通运输 113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101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40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35 万元。